

标段编号: 2018-440304-47-03-718335039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B303-0063地块车库地坪漆、交
通设施、停车区域标识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2月16日

目录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3
1、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备案的注册建造师人数截图	5
2、企业信用信息截图	6
3、投标人近 3 年（2022-2024 年度）纳税机关出具的纳税证明原件扫描件	13
4、投标人近 3 年（2022-2024 年度）财务报表情况（由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出具的投标人审计报告原件扫描件	16
4.1、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16
4.2、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23
4.3、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30
5、营业执照	37
6、企业股东信息截图	38
7、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认定通知书	39
8、公司 2022-2024 年 A 级纳税信用评价	40
二、投标人近 5 年已竣工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43
(1) 正东名苑停车场交通设施及环氧树脂地坪漆工程	45
(2) 沙田碧桂园柏丽湾二期地坪漆工程	50
(3) 天集·磁海一期地下室环氧地坪漆及交通标识工程	55
(4) 富居悦公馆大区车库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安装工程	62
(5) 小梅沙觐海广场一期停车场地坪及交通设施、标线标识工程	66
三、拟派项目经理资历及同类工程业绩	72
1、拟派项目经理业绩情况一览表	72
2、项目经理建造师证	74
3、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 B 证	75
4、项目经理身份证件	76
5、项目经理学历证	77
6、项目经理 12 个月社保证明	78
7、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	79
(1) 小梅沙觐海广场一期停车场地坪及交通设施、标线标识工程 ...	79

(2) 深物业•御堂上府项目车库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工程	85
(3) 湛江卷烟厂制丝车间、动力中心工房环氧地坪维修项目	92
四、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97
1、项目经理——王荣乐	98
2、技术负责人——聂朝阳	102
3、质量负责人——赖桂怀	106
4、安全负责人——肖建军	108
5、相关专业工程师——全志翔	111
6、造价工程师——刘嘉荷	115
7、质量员——何凌	117
8、安全员——张尚云	119
9、资料员——李珊	121
10、劳务管理员——占涛	123
11、材料员——李浩	125
12、施工员——刘小红	127
五、承诺函	129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企业资信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9881592R	企业股东信息(主要)	全伟 持股比例: 38.92% 深圳市笃而行之实业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30% 高玉玲 持股比例: 14% 聂朝阳 持股比例: 11.48% 张赛琴 持股比例: 5.6%
法定代表人	肖建军		
纳税情况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税号: 91440300779881592R); 2022-2024年连续3年评为A级纳税人, 无税务违规记录。		
近5年已完工同类项目业绩表	1	项目名称: 正东名苑停车场交通设施及环氧树脂地坪漆工程 合同金额: 255万元 所属建筑类别: 住宅建筑 面积: 32113 m ² 竣工时间: 2023年4月25日	
	2	项目名称: 沙田碧桂园柏丽湾二期地坪漆工程 合同金额: 338.25万元 所属建筑类别: 住宅建筑 面积: 27000 m ² 竣工时间: 2023年11月	
	3	项目名称: 天集·磁海一期地下室环氧地坪漆及交通标识工程 合同金额: 203万元 所属建筑类别: 产业园区建筑 面积: 38000 m ² 竣工时间: 2024年4月18日	
	4	项目名称: 富居悦公馆大区车库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安装工程 合同金额: 321.61万元 所属建筑类别: 住宅建筑 面积: 18000 m ² 竣工时间: 2024年1月10日	
	5	项目名称: 小梅沙观海广场一期停车场地坪及交通设施、标线标识工程 合同金额: 318.2万元 所属建筑类别: 商业建筑 面积: 26700 m ² 竣工时间: 2024年7月20日	

拟派项目经理情况	资历	<p>姓名: 王荣乐 年龄: 60 工作年限: 35 年 学历: 硕士 专业: 化学工程 职称: 二级建造师 其他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证 12 个月社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有 <input type="checkbox"/>无</p>
	近 5 年已完工同类业绩 (上限 3 项)	<p>项目名称: 小梅沙航海广场一期停车场地坪及交通设施、标线标识工程 合同金额: 318.2 万元 所属建筑类别: 商业建筑 面积: 26700 m² 竣工时间: 2024 年 7 月 20 日</p>
		<p>项目名称: 深物业•御堂上府项目车库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工程 合同金额: 171.18 万元 所属建筑类别: 住宅建筑 面积: 30000 m² 竣工时间: 2024 年 11 月 13 日</p>
		<p>项目名称: 湛江卷烟厂制丝车间、动力中心工房环氧地坪维修项目 合同金额: 267.15 万元 所属建筑类别: 工业建筑 面积: 13370 m² 竣工时间: 2024 年 12 月</p>
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情况	<p>共计 12 人, 其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拟投入的团队成员是否都提供 6 个月社保证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0 人无社保证明 注册建造师 <u>2</u> 人 (投标人按执业资格证书类别统计) 高级职称 0 人、中级职称 0 人 	

1、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备案的注册建造师人数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手机查看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9881592R	企业法定代表人	肖建军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万科城社区百瑞达大厦C座212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王荣乐	210502196*****35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06201903327	建筑工程
2	全志翔	430422199*****3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4202506349	建筑工程

2、企业信用信息截图

以“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以及广东省、深圳市（含项目所在行政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官网（含区建设主管部门全生命周期监管平台）查询截图

信用中国查询截图：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Credit China (信用中国) with the search term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entered. The search results page displays the company's basic information, including its legal representative (肖建军), establishment date (2005-09-22), and address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万科城社区百瑞达大厦C座212). Below this, a summary of administrative penalties is shown, with a callout highlighting the '诚实守信' (Honesty and Integrity) section, which shows 9 administrative penalties and 5 tax credit ratings. Other categories shown include severe失信 (失信), business abnormalities, credit promises, credit evaluations, legal judgments, and others.

信用信息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9881592R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2.本查询结果仅依据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海关注册登记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建军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5-09-22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万科城社区百瑞达大厦C座212

行政管理 9	9 5 诚实守信	0 0 严重失信	0 0 经营异常	5 0 信用承诺	0 0 信用评价	0 0 司法判决	0 其他
全部 5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5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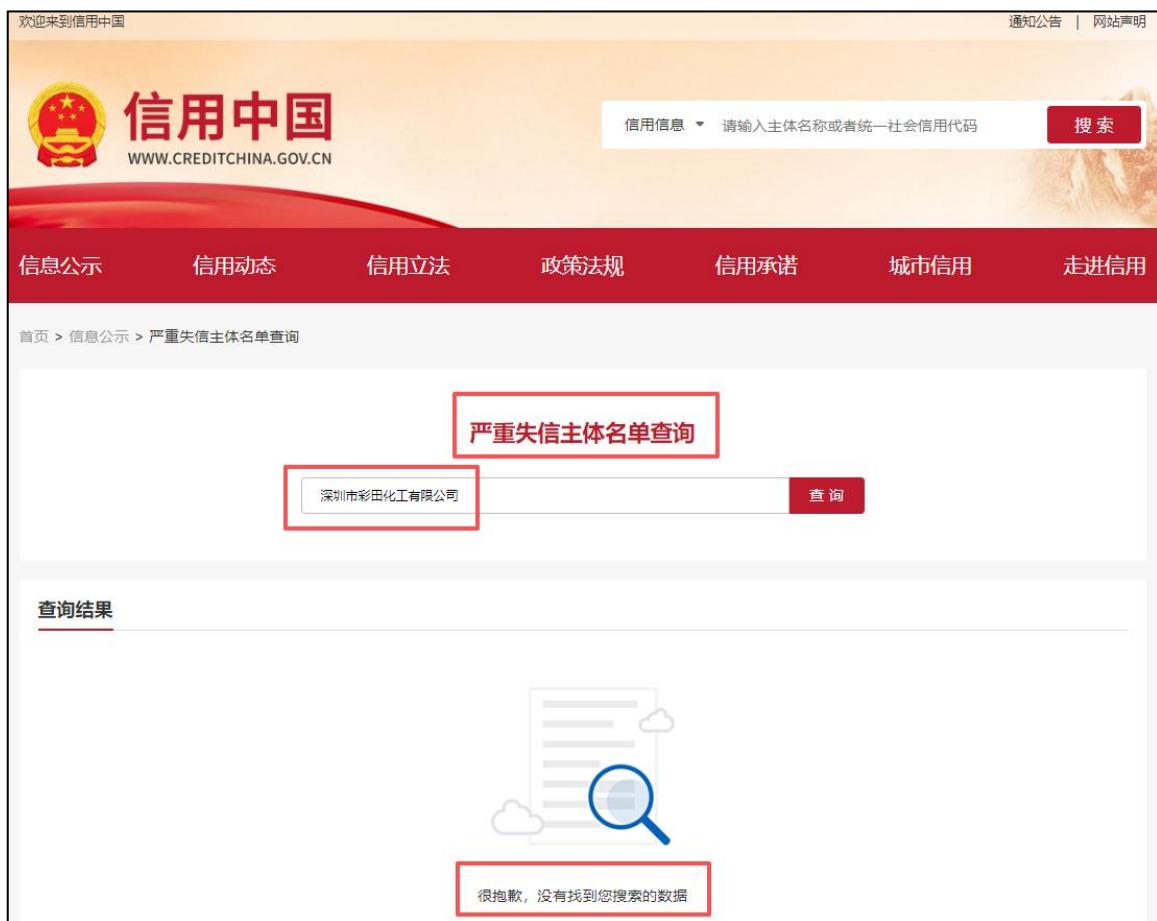
首页 > 信息公示 >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9881592R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肖建军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5年09月22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9881592R · 企业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 肖建军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成立日期： 2005年09月22日
· 注册资本： 1000.000000万人民币 · 核准日期： 2025年06月24日
·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万科城社区百瑞达大厦C座212
· 经营范围：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运动场地坪材料施工，纳米涂层技术研发，交通设施施工；水电工程建设；市政工程施工；建筑装饰材料的研发及销售及产品维护；涂装、涂料工程、建筑工程及室内外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投资兴办实业；经营电子商务；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防腐材料销售；高性能密封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橡胶加工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市政涂料、防腐涂料、内外墙涂料、防水涂料、环保涂料、运动场地坪材料、地坪材料、运动场材料、防腐材料、保温材料、交通设施材料的研发及销售。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9881592R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肖建军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5年09月22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9881592R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肖建军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5年09月22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手机查看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9881592R	企业法定代表人	肖建军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万科城社区百瑞达大厦C座212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暂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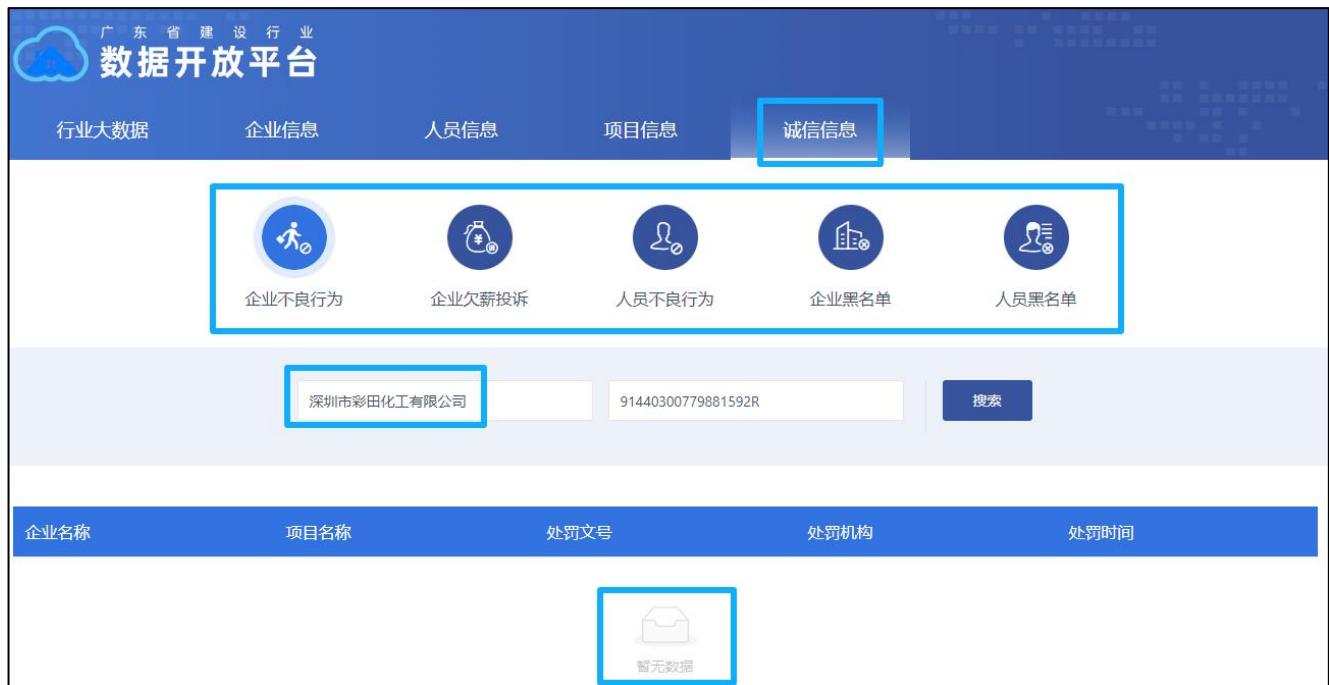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变更记录

失信记录编号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主体 法人姓名 列入名单事由 认定部门 列入日期



广东省、深圳市（含项目所在行政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官网（含区建设主管部门全生命周期监管平台）查询截图：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查询截图：



广东省建设行业
数据开放平台

行业大数据 企业信息 人员信息 项目信息 诚信信息

企业不良行为 企业欠薪投诉 人员不良行为 企业黑名单 人员黑名单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91440300779881592R 搜索

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处罚文号	处罚机构	处罚时间
暂无数据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查询截图：

今天是2025年12月13日，星期六，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专题专栏 > 信用信息双公示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信用信息双公示专栏

行政处罚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信用修复流程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异议申请 查看事项目录 数据下载：行政处罚基本信息.xls

案件名称（行政相对人）	处罚决定日期	发布日期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没有找到你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今天是2025年12月13日，星期六，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红色警示

红色警示

企业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导出xls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你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3、投标人近3年（2022-2024年度）纳税机关出具的纳税证明原件扫描件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52297号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9881592R)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868.92	0
2	企业所得税	-6,974.58	0
3	印花税	8,892.57	0
4	教育费附加	17,086.67	0
5	增值税	769,106.67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1,391.11	0
合 计		839,371.36	0
其中,自缴税款		810,893.58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1年63,250.3元,2022年776,121.06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32,579.39元(叁万贰仟伍佰柒拾玖圆叁角玖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11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1114247088002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88946号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9881592R)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89,955.07	0
2	企业所得税	-28,280.45	0
3	印花税	18,311.42	0
4	教育费附加	38,552.16	0
5	增值税	1,285,072.26	0
6	地方教育附加	25,701.47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9,291.05	0
合计		1,438,602.98	0
其中,自缴税款		1,365,058.3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480,701.13元,2023年957,901.85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28,280.45元(贰万捌仟贰佰捌拾圆肆角伍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2月7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2070443971059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45265号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9881592R)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768.56	0
2	企业所得税	-19,013.01	0
3	印花税	14,846.29	0
4	教育费附加	26,472.27	0
5	增值税	882,408.05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7,648.15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3,423.19	0
合计		997,553.5	0
其中,自缴税款		940,009.8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3年95,841.97元,2024年901,711.53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9,013.01元(壹万玖仟零壹拾叁圆零壹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1月10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501103852455009



4、投标人近3年（2022-2024年度）财务报表情况（由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出具的投标人审计报告原件扫描件

4.1、2022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华众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六、 会计报表附注	9-16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华众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大厦A栋19层1901

电话：0755-88364192, 13316537328

机密

华众杰审字(2022)第27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彩田化工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彩田化工公司2022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彩田化工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彩田化工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彩田化工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彩田化工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彩田化工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彩田化工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彩田化工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华众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日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167,306.07	6,423,577.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29,802,821.08	24,752,116.99
预付款项	3	9,455,451.39	7,504,170.43
其他应收款			
存货	4	840,000.00	1,005,835.6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2,265,578.54	39,685,700.1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452,688.74	448,961.3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2,688.74	448,961.38
资产合计		42,718,267.28	40,134,661.5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	1,036,720.07	377,120.6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	6,821,322.23	10,133,177.69
预收款项	8	7,050,060.00	2,276,509.97
应付职工薪酬	9	468,918.66	2,494,199.80
应交税费		516,501.77	105,006.37
其他应付款	10	4,870,424.79	300,964.7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763,947.52	15,686,979.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0,763,947.52	15,686,979.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1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2	11,954,319.76	14,447,682.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954,319.76	24,447,682.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2,718,267.28	40,134,661.5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3	130,912,914.97	126,431,848.93
减：营业成本	14	118,359,601.97	114,313,353.76
税金及附加		149,886.77	105,672.58
销售费用		772,313.45	1,465,083.47
管理费用		8,144,613.84	7,302,364.82
财务费用		73,499.04	25,489.5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512.02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12,999.90	3,219,884.77
加：营业外收入		104,895.92	10,573.96
减：营业外支出		4.16	
三、利润总额		3,517,891.66	3,230,458.73
减：所得税费用		11,254.17	2,974.12
四、净利润		3,506,637.49	3,227,484.6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06,637.49	3,227,484.6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06,637.49	3,227,484.6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09,749,675.20	127,629,284.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4,653,845.04	
现金流入小计	5	114,403,520.24	127,629,284.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96,152,910.27	113,028,953.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9,297,815.64	9,065,890.00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1,097,277.43	1,082,311.0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12,697,860.39	6,417,201.30
现金流出小计	10	119,245,863.73	129,624,356.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4,842,343.49	-1,995,071.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6,359.00	136,892.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6,359.00	136,89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6,359.00	-136,892.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4,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4,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3,340,400.62	861,789.8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67,167.91	28,91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3,407,568.53	890,699.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592,431.47	-890,699.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4,256,271.02	-3,022,663.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6,423,577.09	9,446,240.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2,167,306.07	6,423,577.0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华众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六、 会计报表附注	9-16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华众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大厦A栋19层1901
电话：0755-88364192, 13316537328

机密

华众杰审字(2024)第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彩田化工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彩田化工公司2023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彩田化工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彩田化工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彩田化工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彩田化工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彩田化工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彩田化工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彩田化工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九日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825,192.88	2,167,306.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62,206,131.48	29,802,821.08
预付款项	3	7,143,744.50	9,455,451.39
其他应收款			
存货	4	2,543,907.42	840,00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2,718,976.28	42,265,578.5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83,592.38	452,688.7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592.38	452,688.74
资产合计		72,802,568.66	42,718,267.2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	1,082,953.64	1,036,720.0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	21,584,511.10	6,821,322.23
预收款项	8	20,788,852.98	7,050,060.00
应付职工薪酬	9	395,129.30	468,918.66
应交税费		101,431.79	516,501.77
其他应付款	10	4,910,394.02	4,870,424.7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8,863,272.83	20,763,947.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8,863,272.83	20,763,947.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1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2	13,939,295.83	11,954,319.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939,295.83	21,954,319.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2,802,568.66	42,718,267.2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3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3	135,181,452.05	130,912,914.97
减: 营业成本	14	120,836,817.91	118,359,601.97
税金及附加		152,871.70	149,886.77
销售费用		1,403,529.64	772,313.45
管理费用		10,784,074.63	8,144,613.84
财务费用		90,718.06	73,499.04
其中: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加: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913,440.11	3,412,999.90
加: 营业外收入		109,541.63	104,895.92
减: 营业外支出			4.16
三、利润总额		2,022,981.74	3,517,891.66
减: 所得税费用		38,005.67	11,254.17
四、净利润		1,984,976.07	3,506,637.49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984,976.07	3,506,637.49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84,976.07	3,506,637.4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18,528,636.19	109,749,675.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2,347,490.80	4,653,845.04
现金流入小计	5	120,876,126.99	114,403,520.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97,328,671.81	96,152,910.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9,432,394.82	9,297,815.64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1,457,592.38	1,097,277.4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12,720,236.29	12,697,860.39
现金流出小计	10	120,938,895.30	119,245,863.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62,768.31	-4,842,343.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14,662.30	6,359.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14,662.30	6,35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4,662.30	-6,35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2,045,384.11	4,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2,045,384.11	4,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3,234,730.25	3,340,400.6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75,336.44	67,187.9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3,310,066.69	3,407,568.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1,264,682.58	592,431.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1,342,113.19	-4,256,271.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2,167,306.07	6,423,577.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825,192.88	2,167,306.0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华众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四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六、 会计报表附注	9-16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华众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大厦A栋19层1901
电话：0755-88364192, 13316537328

机密

华众杰审字(2025)第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彩田化工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彩田化工公司2024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彩田化工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彩田化工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彩田化工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彩田化工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彩田化工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彩田化工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彩田化工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华公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曾晓林



中国注册会计师 倪洪波
474702190008

倪洪波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三日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933,443.93	825,192.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60,564,305.15	62,206,131.48
预付款项	3	6,750,070.34	7,143,744.50
其他应收款		3,906.00	
存货	4		2,543,907.4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9,251,725.42	72,718,976.2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51,091.34	83,592.3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091.34	83,592.38
资产合计		69,302,816.76	72,802,568.6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	2,000,000.00	1,082,953.6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	13,729,596.98	21,584,511.10
预收款项	8	26,469,408.73	20,788,852.98
应付职工薪酬	9	301,477.66	395,129.30
应交税费		107,739.20	101,431.79
其他应付款	10	7,213,986.41	4,910,394.0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9,822,208.98	48,863,272.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9,822,208.98	48,863,272.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1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2	9,480,607.78	13,939,295.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480,607.78	23,939,295.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9,302,816.76	72,802,568.6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2024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3	116,069,753.14	135,181,452.05
减: 营业成本	14	105,925,399.67	120,836,817.91
税金及附加		134,703.52	152,871.70
销售费用		419,247.90	1,403,529.64
管理费用		8,441,465.65	10,784,074.63
财务费用		117,255.51	90,718.06
其中: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加: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031,680.89	1,913,440.11
加: 营业外收入		53,729.20	109,541.63
减: 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1,085,410.09	2,022,981.74
减: 所得税费用		9,105.56	38,005.67
四、净利润		1,076,304.53	1,984,976.07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6,304.53	1,984,976.07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76,304.53	1,984,976.0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46,892,135.22	118,528,636.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53,729.20	2,347,490.80
现金流入小计	5	46,945,864.42	120,876,126.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103,381,492.25	97,328,671.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8,193,580.00	9,432,394.82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729,856.20	1,457,592.3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842,475.77	12,720,236.29
现金流出小计	10	113,147,404.22	120,938,895.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66,201,539.80	-62,768.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14,662.3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14,662.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4,662.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2,000,000.00	2,045,384.1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2,000,000.00	2,045,384.11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1,082,953.64	3,234,730.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107,255.51	75,336.4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1,190,209.15	3,310,066.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809,790.85	-1,264,682.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65,391,748.95	-1,342,113.19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825,192.88	2,167,306.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1,933,443.93	825,192.88

公司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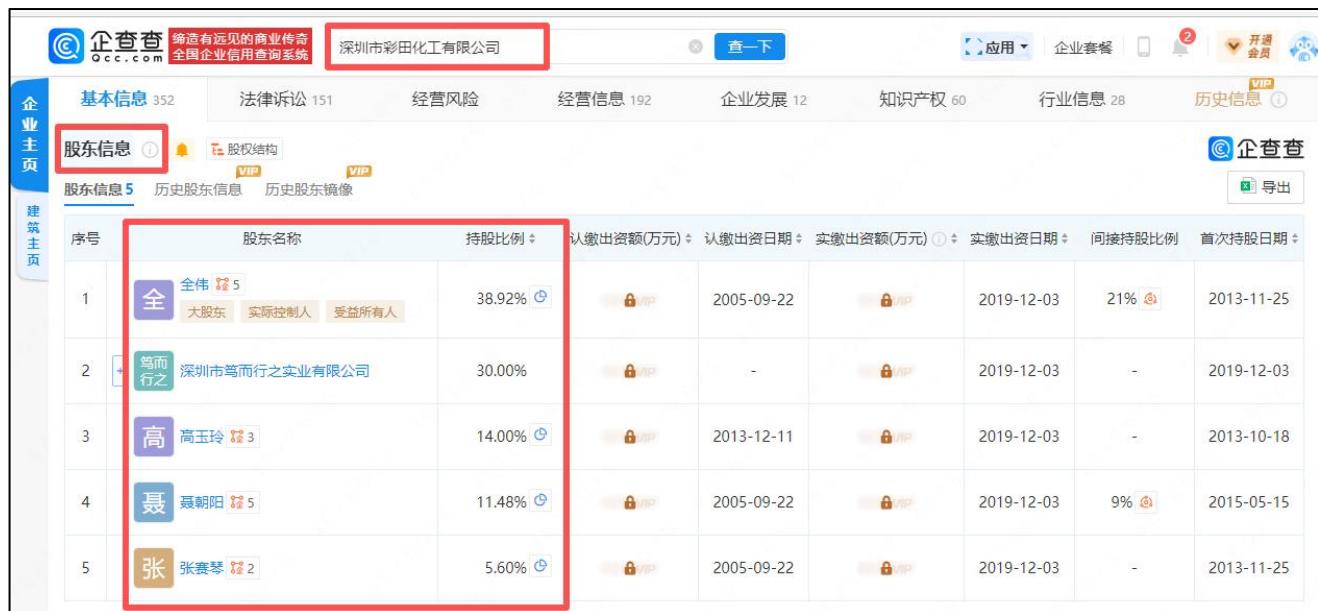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5、营业执照



6、企业股东信息截图



企查查 深造有远见的商业传奇 全国企业信用查询系统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查一下 应用 企业套餐 2 会员

基本信息 352 法律诉讼 151 经营风险 192 经营信息 12 企业发展 12 知识产权 60 行业信息 28 历史信息 1

股东信息 ① 股权结构 VIP VIP

股东信息 5 历史股东信息 历史股东画像 导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间接持股比例	首次持股日期
1	全伟 5 大股东 实际控制人 受益所有人	38.92%	锁定	2005-09-22	锁定	2019-12-03	21%	2013-11-25
2	深圳市笃而行之实业有限公司	30.00%	锁定	-	锁定	2019-12-03	-	2019-12-03
3	高玉玲 3	14.00%	锁定	2013-12-11	锁定	2019-12-03	-	2013-10-18
4	聂朝阳 5	11.48%	锁定	2005-09-22	锁定	2019-12-03	9%	2015-05-15
5	张赛琴 2	5.60%	锁定	2005-09-22	锁定	2019-12-03	-	2013-11-25

7、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认定通知书

深圳市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认定通知书

深国税龙布认正[2018]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91440300779881592R):

经审核, 同意认定你单位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从 2009 年 03 月 1 日 (税款所属期) 起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的规定征管。

特此通知。



8、公司 2022-2024 年 A 级纳税信用评价

2022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聂朝阳	财务负责人	姓名	肖建军
	身份证证	440105*****0113		身份证证	432302*****7357
出纳人员	姓名	-	办税员	姓名	肖建军
	身份证证	-		身份证证	432302*****7357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尚景社区珠江广场酒店区域（不含A4座产权式酒店塔楼部分）D座1301-4			
生产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尚景社区珠江广场酒店区域（不含A4座产权式酒店塔楼部分）D座1301-4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岗区税务局			
纳税信用评价得分		90			
年度评价结果		A			

出具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岗区税务局



2023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识别号	440300779881592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肖建军	财务负责人
	身份证号码	432302197109197357	
出纳人员	姓名		办税人
	身份证号码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尚景社区珠江广场酒店区域（不含M座产权式酒店塔楼部分）D座1301-4		
生产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尚景社区珠江广场酒店区域（不含M座产权式酒店塔楼部分）D座1301-4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岗区税务局		
纳税信用评价分值	94.0		
年度评价结果	A级		
是否补评	否		
不予评价原因			
纳税信用评价指标扣分记录			
指标代码	指标名称	评价扣分	
100202	100202. 是否存在非经常性指标	扣分指标	
特别提示：本评价信息更新至2024-05-25，企业的纳税信用评价结果有可能进行调整。			



2024 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肖建军	财务负责人	姓名	肖建军					
	身份证号	432302*****7357		身份证号	432302*****7357					
出纳人员	姓名		办税人	姓名	肖建军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432302*****7357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尚景社区珠江广场酒店区域（不含 A4 座产权式酒店塔楼部分）D 座 1301-4								
生产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尚景社区珠江广场酒店区域（不含 A4 座产权式酒店塔楼部分）D 座 1301-4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岗区税务局								
纳税信用评价得分		95								
年度评价结果		A								
不予评价原因										
外部参考信息	优良记录：									
	不良记录：									
纳税信用评价指标分记录										
指标代码	指标名称			评价记分						
100203	100203. 往年纳税信用评价级别为 A			命中非经常性指标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岗区税务局

出具日期：2025 年 05 月 12 日

二、投标人近 5 年已竣工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已完工同类项目业绩表（上限 5 项）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项目概况	竣工时间	证明材料所在资信标文件页码
1	正东名苑停车场交通设施及环氧树脂地坪漆工程	255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山大道以东、海德二路以南 工程内容：室外地面红线内消防环道路面划线及车位划线、立面标牌；地下负一、负二、负三车道、车位划线、环氧树脂地坪漆及其他配套设施。	2023 年 4 月 25 日	P45-P49
2	沙田碧桂园柏丽湾二期地坪漆工程	338.25	工程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沙田 工程内容：地坪漆、交通设施、标线标识工程。	2023 年 11 月	P50-P54
3	天集·磁海一期地下室环氧地坪漆及交通标识工程	203	工程地点：东莞市黄江镇田星路 13 号 工程内容：“天集·磁海一期地下室环氧地坪漆及交通标识工程”图纸范围内的材料采购及施工，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交通标牌部分、交通标线部分、安全金属构件、墙面涂料、环氧地坪漆、图纸深化等。	2024 年 4 月 18 日	P55-P61

4	富居悦公馆大区车库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安装工程	321.61	工程地点：广东省江门市台山市台城区 534 省道与 273 省道交叉口 工程内容：大区车库地坪漆、交通设施安装、交通划线、墙柱体涂装、天花喷涂、地下车库砼基层（含设备房）。	2024 年 1 月 10 日	P62-P65
5	小梅沙观海广场一期停车场地坪及交通设施、标线标识工程	318.2	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片区 工程内容：停车场地坪工程、交通设施工程、标识标线工程。	2024 年 7 月 20 日	P66-P71

证明材料：

- 1、中标通知书（如有）；
- 2、合同关键页（包括：合同封面、项目基本情况规模描述页、合同金额页、甲乙双方盖章页、签订时间页）；
- 3、竣工验收报告（包括：首页、验收结论签字盖章页、竣工验收日期页，合同文件与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中项目名称不一致的，应提供建设单位开具的有效证明资料）。
- 4、若提供的业绩为联合体方式承接的，合同中需清晰反映本项目投标人在该联合体业绩中所承担的同类工程部分的金额，同时提供联合体分工证明资料（如联合体协议书）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如上述材料不能体现所承担同类工程部分的金额，则还需提供加盖业主公章的证明文件，原件备查；
- 5、若提供的业绩为总承包（含施工总承包）业绩，合同中需清晰反映本项目投标人在该业绩中所承担的同类工程部分的金额，原件备查。如上述材料不能体现所承担的同类工程部分的金额，则还需提供加盖业主公章的证明文件，原件备查；
- 6、项目名称有发生变更的需提供相关主管单位或建设单位加盖公章的佐证材料，原件备查；
- 7、以上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认可；
- 8、以上证明文件原件备查，且须完整清晰，否则由此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 正东名苑停车场交通设施及环氧树脂地坪漆工程

正东名苑

停车场交通设施及环氧树脂地坪漆

工
程
合
同

深圳市阳光华艺房地产有限公司

2021 年 09 月



正东名苑

停车场交通设施及环氧树脂地坪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深圳市阳光华艺房地产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市优化投资有限公司

为明确甲乙丙三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及安防技术标准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三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正东名苑停车场交通设施及环氧树脂地坪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南山大道以东、海德二路以南。

3、工程范围和内容：乙方负责甲方正东名苑停车场交通设施及环氧树脂地坪工程的材料的供应、安装施工并通过有关单位验收，负责办理《深圳市经营性停车场许可证》以及工程保修和工程配合工作全部内容。本合同付款由丙方“深圳市优化投资有限公司”负责付款。

4、合同范围及内容：

(1) 室外地面红线内消防环道路面划线及车位划线、立面标牌；

(2) 地下负一、负二、负三车道、车位划线、环氧树脂地坪漆及其他配套设施；

(3) 具体参考设计图纸。

3、停车场交通设施及环氧树脂地坪漆工程主要参数指标：

(1) 地下负一、负二、负三层停车场地面、出入口、上下坡道采用 环氧树脂地坪漆，车位及车道线标线统一采用环氧树脂地坪漆标划；其中车道环氧树脂地坪漆颜色 暂定驼灰色，车位环氧树脂地坪漆颜色 暂定浅驼灰色，颜色参考甲方提供样板；上下坡道颜色 驼灰色；甲方有权在环氧树脂地坪漆面涂颜色未施工之前，对颜色进行更改，更改后综合单格不变；乙方施工前需与甲方确定颜色后方可施工，其他设备等配套设施按地下室停车场常规标准及参考图纸施工，乙方必须列明所用产品的制作工序；

(2) 挡车器采用 高强橡胶定位器，贴 3M 反光膜；

(3) 护角采用 橡胶圆护角板，贴 3M 反光膜；

(4) 车库坡道导向标采用白底蓝标，贴 3M 反光膜；

(5) 铝合金导向标牌以标准形式报价，铝合金板厚度 2.0mm，贴 3M 反光膜；

(6) 安全反光凸镜采用进口镀膜、规格：Φ800mm（根据室内外安装对应类型）；

(7) 车库内墙、柱体暂不做装饰，但甲方需要时乙方给予提供效果图及图案、字体模具。

4、环氧树脂地坪漆施工方案及技术参数：

5、本工程涉及的材料及配套设备，乙方均需要按甲方要求提供样板，乙方需按双方确定的样板完成施工；环氧地坪漆施工用量严格按照最终确认方案施工，材料到达现场后需要经过甲方确认后方可施工，施工完毕后保留材料外包装，以便甲方核对，如有与提供样板、品牌、规定不符合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新施工，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或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其他未述事宜按常规标准施工。

6、工程配合包括：对于土建施工单位完成的地板基面质量，乙方应到现场对以完成的基面进行检查确定，充分考虑对施工造成的影响，如果存在重大质量问题或缺陷的应及时提出。土建施工单位施工完毕后，还需经更改或补充的部分，由乙方自行施工，甲方不予增补，并通过甲方检查、验收。

第二条 工程期限

1、本工程合同工期为 60 个日历天，本项目争取分阶段施工，施工部分由甲方确定，总工期不变；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制定相应进度计划，其进度计划一经甲方审定后，非甲方原因每逾期一日罚款人民币 1000 元，由此造成工程上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2、如遇以下情况，经甲方工程师签证后，工期作相应顺延和重新商定：

- (1) 甲方在合同规定开工日期前 3 天，不能交乙方施工场地，影响乙方进场施工的；
- (2) 在施工中因停电连续影响 8 小时以上的；
- (3) 因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台风、水灾、火灾、地震等）而影响工程进度的；
- (4) 因甲方不按本合同要求支付工程款造成乙方停工、窝工的；
- (5) 因甲方书面要求乙方暂停施工的。

第三条 工程合同总价

本工程合同总价人民币贰佰伍拾伍万元整（¥2,550,000.00 元）。若甲方不提出工程量增减及变更，则该合同价在本工程合同约定范围内一次包死，其中含施工用水电费（按合同造价 0.8% 计取），若甲方提出工程量增减及变更，其增减及变更费用按合同约定的方式计算。

第四条 材料、设备供应及安装

具体详见合同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五条 工程质量及验收

合同附件 3：正东名苑停车场交通设施及环氧树脂地坪工程图纸
注：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阳光华艺房地产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代表： 
盖章： 

丙方：深圳市优化投资有限公司
代表： 
盖章：

签定日期：2021 年月日

签约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3003 阳光华艺大厦 A 座 24 楼



深圳市阳光华艺房地产有限公司

编号: YGHY-TB-B020
版号: A/2
页码: 第 1 页 共 1 页

工程验收报告

工程项目名称	正东名苑停车场交通设施及环氧树脂地坪工程		
施工范围:	正东名苑停车场交通设施及环氧树脂地坪工程、停车场经营许可证的办理。		
施工单位: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06 月 22 日
总包单位:		实际完工日期: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完工资料:	本项工程产生签证共 4 份。 水电、配合费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行交纳 <input type="checkbox"/> 甲方代扣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分项工程施工单位对以上内容确认无误。

施工单位经办人: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是否已全部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情况说明:
二、是否已全部完成变更内容及签证资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情况说明: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是否齐全 (包括但不限于:进场试验报告、质量合格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齐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情况说明:
四、是否按合同工期完成,如工期变化有何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按合同工期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按合同工期完成但无其它不利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工期变化影响说明:
五、工程进行中有无索赔发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索赔通知编号:
六、工程质量是否达到合同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质量合格, 满足合同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质量未达到合同要求

审查结论

建设单位经办人:

施工单位
负责人: 总包单位
负责人: 建设单位
负责人:

说明: 1、审核内容可直接在“□”内划勾确认即可; 2、本表格一式两份, 施工单位、甲方各存一份, 作为最终验收依据。

(2) 沙田碧桂园柏丽湾二期地坪漆工程





【标准合同编号: BGYHT-024】

【莞深区域-沙田柏丽湾-二期】【地坪漆】【1】【2021】

沙田碧桂园柏丽湾二期地坪漆工程施工合同

第一册 合同条件

第一部分 工程基本信息

发包人(全称): 东莞江畔花园建造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友好协商,在发包人、承包人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沙田碧桂园柏丽湾二期地坪漆工程

1.2. 工程地点: 东莞市沙田镇杨公洲村菱角沙

1.3. 本工程概况: 项目占地面积 90753m², 共 7 栋洋房, 20 栋 3 层住宅楼; 综合服务楼 (6 层) 1 栋; 3 层幼儿园 1 栋; 1-6 层小学 (教学楼、科技楼、体育馆、行政办公楼等) 多栋; 地下室 1 层, 总建筑面积为 171126m², 基础类型为管桩, 洋房结构类型为框剪结构, 别墅为框架结构。

1.4. 工程内容: 本次施工范围为柏丽湾二期项目地下室地坪 (含钢筋混凝土垫层、地坪漆 2.0 厚), 地地下室侧壁排水沟须切割一次成型, 洋房楼梯间、地下室通道楼梯间地坪漆, 地地下室车道出入口地坪漆 3.0 厚, 洋房、4 号公建楼、小学及幼儿园屋面电梯机房地坪漆, 地地下室及小学发电机房地坪漆, 地地下室、4 号公建楼、小学及幼儿园弱电机房 (电信间) 地坪漆。现场已完成观摩区约 1183 平方米混凝土垫层、金刚砂固化剂及车位划线, 需承包人恢复成现做法地坪漆。

1.5. 现场管理机构及人员

序号	职位/职务	姓名	联系方式	
1	发包人代表	方勇	/	
2	承包人代表	全伟	13828704028	
3	承包人保修负责人	石玉	联系电话	13602528741
			电子邮箱	824521012@qq.com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十二橡树庄园 G2-1



【标准合同编号: BGYHT-024】

【莞深区域-沙田柏丽湾-二期】【地坪漆】【1】【2021】

性别	女
部门	工程部
职务	工程部经理
身份证号码	421127198907050024

保修负责人执行与合同约定的工程保修相关工作,在碧桂园客服 CRM 系统或其他方式所签署的与上述合同工程保修业务有关的文件、处理与之有关的事务或接收通知。禁止保修负责人将碧桂园客服 CRM 系统账号转借、授权第三方使用,若因保修负责人违规使用客服 CRM 系统账号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二、工期

2.1. 工程概况及工期节点细化表

序号	工程分类	工程内容	工程量 (m ²)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备注
1	地坪漆	钢筋混凝土垫层及地坪漆、排水沟. 观摩区金刚砂恢复成地坪漆	约 27000m ²	2021-12-20	2022-4-30	
2	楼梯间及设备房地坪漆	地坪漆含踢脚线	约 5000m ²	2022-6-10	2022-6-30	

以上工期已含法定节假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书内的开工日期为准。

2.2. 以上时间包括人员进场、临设搭设、施工准备至验收合格在内的所有工作所需的时间。承包人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完工日期,不得延误。

2.3. 承包人需要充分了解工程所在地的水、电供应情况,备用满足环境保护要求的燃油发电设施及燃油供水设施(包括水池),保证工程在市政停电断水时正常施工,发包人不考虑因为市政停水、停电而给承包人经济补偿及顺延工期。

2.4. 承包人需要充分了解本工程可能发生的交叉施工情形,发包人不考虑因为交叉施工而给承包人经济补偿及工期补偿。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3.1. 合同价款暂定含税金额:

(小写) ¥3,382,561.27; (大写) 人民币叁佰叁拾捌万贰仟伍佰陆拾壹元贰角柒分。

其中: 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小写) ¥3,103,267.22; 增值税率 9%。

含增值税金额=不含增值税金额*(1+增值税税率) (其中增值税税率暂按合同签订时国家颁布的建筑行业承包人适用税率,工程结算时的增值税税率按承包人实际开票工程款的增值税税率执行,具体详见本合同第一册第二部分《专用条款》五、质量、验收与结算条款 13.3)

【具体合同价款组成详见本合同第二册《工程计价》第二部分《工程计价清单》】



【标准合同编号: BGYHT-024】

【莞深区域-沙田柏丽湾-二期】【地坪漆】【1】【2021】

六、其他

1

在法律、法规许可的范围内，本施工合同最终解释权归碧桂园集团工程招标管理部。

七、合同签订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2月17日

合同订立地点：沙田柏丽湾项目部

八、合同附件

附件1：廉洁合作协议书

[本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址：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五和社区十二橡树庄

园G2栋

法定代表人/其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其授权代理人：

签约代表人：

签约代表人：

电话：

电话：0755-23021978

传真：

传真：0755-23022578

公司邮箱：

公司邮箱：354758489@qq.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深圳西乡支行

账户名称：

账户名称：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账号：

账号：4000023419200638835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五和社区十二橡

树庄园G2栋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129

说明：1、承包人须对其提供的银行账号准确性负责，如因银行账号不准确导致付款失败的后果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2、若承包人变更银行账号的，则应事先提供书面申请说明原因及相关变更资料，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沙田碧桂园柏丽湾二期地坪漆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柏丽湾二期项目内	建设单位	东莞江畔花园建造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致 东莞江畔花园建造有限公司 :

根据合同的约定,我方已完成合同约定柏丽湾二期项目地下室地坪(含钢筋混凝土垫层、地坪漆 2.0 厚),地下室侧壁排水沟须切割一次成型,洋房楼梯间、地下室通道楼梯间地坪漆,地下室及小学发电机房地坪漆,地下室、4 号公建楼、小学及幼儿园屋面电梯机房地坪漆,地下室及小学发电机房地坪漆,地下室、4 号公建楼、小学及幼儿园弱电机房(电信间)地坪漆。现场已完成观摩区约 1183 平方米混凝土垫层、金刚砂固化剂及车位划线,需承包人恢复成现做法地坪漆,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内容,工完场清,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特此报告,请批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施工单位(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审批意见:

同意

不同意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审批结论:

同意

不同意

项目总经理(签字):

年 月 日

54

(3) 天集·磁海一期地下室环氧地坪漆及交通标识工程

TJMC 天集产城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天集·磁海一期地下室环氧地坪漆及交通标识工程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经评定贵公司为中标人，中标价为人民币（含税）：¥2,030,000.00元（大写：人民币贰佰零叁万元整）。其中，不含增值税金额为：¥1,862,385.32元，增值税税额为：¥167,614.68元，增值税税率为：9%。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工程质量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

请贵公司收到本《中标通知书》后，按照招标文件的约定，与我方签订承包合同。

招标人（盖章）：东莞市天集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合同编号: DG0101-DPQ-HT-098

天集·磁海一期

地下室环氧地坪漆及交通标识工程

合同文件

TJIC 天集产城

项目名称: 天集·磁海一期

工程名称: 地下室环氧地坪漆及交通标识工程

工程地点: 东莞市黄江镇田星路 13 号

发包人: 东莞市天集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日期: 2022.4





发包人（全称）：东莞市天集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司法解释的规定，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在平等、自愿、友好、诚实信用的原则的基础上，现就天集·磁海一期（以下简称“本项目”）地下室环氧地坪漆及交通标识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相关事宜，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依约履行。

一、工程概况

1. 本项目名称：天集·磁海一期
2. 本工程名称：地下室环氧地坪漆及交通标识工程
3. 工程地点：东莞市黄江镇田星路 13 号
4.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 65416.00 m²，总建筑面积 311781.66 m²，计容面积 261645.92 m²，地下室建筑面积 48921.68 m²，容积率 4.0，建筑密度 35.60%，绿地率 20%，拟建建筑物 14 栋。

二、承包范围

1. 经发包人确认的“天集·磁海一期地下室环氧地坪漆及交通标识工程”图纸范围内的材料采购及施工，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交通标牌部分、交通标线部分、安全金属构件、墙面涂料、环氧地坪漆、图纸深化等。
2. 具体承包范围：
 - (1) 交通标牌部分：停车场标志牌、停车室外标牌、禁鸣室外标牌、导向标、指示牌、楼梯牌、电梯牌、电梯楼梯指示灯箱、楼栋指示灯箱、出入口龙门标牌、反光导向标、收费指示牌及安装用双立柱等。
 - (2) 交通标线部分：车位线、导向箭头、通道线、道路中心线、坡道道路线、斑马线及提醒标示、无障碍车位标志图案及文字、充电车位标志图案及文字、车位编号、禁停线等。



- (3) 安全金属构件：优质橡胶直护墙角、车轮定位器、优质梯型减速坡、限高杆、室内反光镜、反光防撞柱、道钉、泛光警示灯等。
 - (4) 墙面涂料：车库分区墙面漆（含文字及图案）、车库分区柱面漆（含文字及图案）、车库踢脚线等。
 - (5) 环氧地坪漆：坡道区环氧地坪漆、车道区环氧地坪漆、车位区环氧地坪漆、增减车道区环氧地坪漆、增减车位区环氧地坪漆等。
 - (6) 室外部分：车位线、导向箭头、通道线、道路中心线、车位编号、斑马线、车轮定位器、禁停线等。
 - (7) 图纸深化：车位优化（根据发包人要求进行车位优化）、图纸优化（招标图纸为初步方案图，需根据发包人要求深化为施工图）、施工蓝图打印（份数满足发包人要求）。
3. 若施工过程中因招标范围未表述清楚上述工程内容引起分歧的，以发包人书面界定的范围为准。
4. 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需要增加或减少承包范围，承包人不得有任何异议。

三、合同工期

1. 工期

开工日期：（暂定）2022年5月15日（或以发包人书面开工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2022年11月30日承包人须在此日期前通过发包人及交警部门的验收并办理好以发包人或发包人指定的单位作为申办人和管理单位的停车场经营许可证。

（其中车位划线等影响政府验收的相关工序完成时间必须满足发包人规划验收节点要求）。

具体开工日期如有变更的，竣工日期相应变更，但工期总天数不变。上述工期包括进场准备、公休及假期、恶劣天气等，已充分考虑了施工期间可能遇到的停水及停电、法定节假日等因素，除不可抗力及合同另有约定的情况外，工程工期不作调整。

2. 工期延误：

(1) 因承包人原因引起总工期延误，每逾期一天，承包人需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5000元，发包人有权在结算工程款时直接扣除；但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金额的10%。

(2) 因承包人原因引起关键节点工期延误，每逾期一天，承包人需向发包人支付违约



一切与其相关安全施工及质量事故，并承担其相关的一切费用及责任。若因此造成发包人被第三人追责，则因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5. 承包人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纸文件以及施工技术规范和操作规程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及施工安全，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发生一般质量、安全事故（造成直接及间接损失 ≤ 10 万元），或较大质量、安全事故（ $10 < \text{损失} \leq 100$ 万元），发包人对质量、安全事故造成的所有直接及间接损失进行评估后，有权按照评估损失对等金额对承包人处以罚款；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造成直接及间接损失 > 100 万元），发包人有权按照评估损失双倍金额对承包人处以罚款。承包人应在发生质量、安全事故后3天内采取有效措施予以纠正，并承担所有损失和责任，工期不得顺延。一旦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发包人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按照合同价款总额10%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
6. 以上罚款项未明确时间的，发包人有权在结算时一并执行。

五、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1. 本合同综合单价包干，措施费总价包干。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零叁万元整；（小写）：¥ 2,030,000.00元（其中：不含增值税的合同价款金额为¥ 1,862,385.32元，增值税税额为¥ 167,614.68元，增值税税率为9%）；

工程量清单详见：附件《合同清单计价表》。

2. 该包干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辅料费、机械费、运输费、仓储、深化设计费、安装费、原材料检测费、规费、利润、各种税费及风险费等承包人为完成合同约定承包范围所需的全部费用。在合同履行期间，各项费用的价格（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不因任何因素而调整。

包干措施费包括但不限于：模板费、支架费、脚手架费、垂直运输费、环境保护费、文明施工费、安全施工费、临时设施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夜间施工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赶工费、特殊工艺增加费等。

3. 设计变更、现场签证不再另外计取措施费。
4. 在合同履行期间，包干单价及包干措施费不因以下任何因素而调整：
 - (1) 市场材料价格、人工价格、机械设备购置或租赁价格、政府收费等各种因素造成的价格增减变动的；



(本页无正文, 为《天集·磁海一期地下室环氧地坪漆及交通标识工程》
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 东莞市天集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东莞市黄江镇新市社区黄江大道
20号城建大院三楼308室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五和社区
十二橡树庄园G2栋G2-1二楼

电话: 0769-82260626

电话: 0755-23021978

开户银行: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黄江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西乡支行

银行账号: 570 0037 0100 4196

银行账号: 4000023419200638835

税号: 91441900MA520C617G

税号: 91440300779881592R

日期: 2022.4

日期: 2022.4

工程验收证明书

验收工程名称	天集·磁海一期地下室环氧地坪漆及交通标识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DG0101-DPQ-HT-098			合同造价	2030000.00 元	
开工日期	2022年12月07日			竣工日期	2024年04月18日	
工程内容	我司已按合同要求，完成了交通标牌、交通标线、安全金属构件、墙面涂料、环氧地坪漆及图纸深化等工程。					
验收意见						
质量评定	合格。					
验收代表签字	项目公司 工程管理部	项目公司 成本管理部	项目公司 设计管理部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孙伟	郑波	魏峰	黄吉能	王文华	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孙伟
郑波
2024.6.20

(4) 富居悦公馆大区车库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安装工程

富居悦公馆

车库地坪漆及交通设施施工安装工程合同

富居悦公馆

大区车库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安装工程合同



发包方（甲方）： 江门市新骏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 2023年03月

合同订立地点： 广东省江门市台山市台城区 534 省道与 273 省道交叉口

合同编号： 富居悦公馆-一期-03.JA-2023-025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江门市新骏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台山市台城舜德路 113 号康盛商贸中心九区之一号商铺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尚景社区珠江广场酒店区域（不含 A1 座产权式酒店塔楼部分）D 座 1301-4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民法典》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富居悦公馆大区车库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安装工程
- 2、工程地点：广东省江门市台山市台城区 534 省道与 273 省道交叉口
- 3、承包范围：大区车库地坪漆、交通设施安装、交通划线、墙柱体涂装、天花喷涂、地下车库砼基层（含设备房）。
- 4、本工程施工资质要求：涂装、安全技术防范系统施工资质。

二、工期：

1、暂定总工期 50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3 月 5 日；计划完工日期：2023 年 4 月 24 日【其中 3、5、6#楼地下室区域因精装修交楼，前期为不做地坪漆，采用临时划线，待后期精装修结束时再将此区域进行地坪漆施工及交通划线等整体完善，工期约 2023 年 11 月 20 日~2023 年 12 月 15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开令为准）】。

2、工期：甲方可能根据现场工程进展实际情况，对施工工期做调整，乙方须无条件配合执行，并按照有关规定按期、保质地完成施工任务。工期为合格工程的完成日期，已包含检测/不合格处理/验收/多次进退场等时间；工期已包含节假日、停水、停电、阴雨天、高低温天气、前期准备工作，但台风、地震等不可抗拒的因素除外。

3、乙方必须主动推动工作，积极与甲方、监理、其他施工单位协调，因缺少沟通协调而造成的一切后果如延迟工期等，将由乙方负责。

4、在确定的施工工期下，乙方须保证随时加大投入及增加施工人员，以保证施工进度要求。乙方增加施工人员、加班等，因此引起的相关费用已在合同综合单价中综合考虑，不可另行签证。

5、乙方按甲方进场通知要求进场，并按照项目部要求于最迟一周内上报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及材料采购计划，延迟上报将处以 1000 元/天的罚款（违约金）。乙方须同时按要求上报每周施工进度计划，延迟上报将处以 1000 元/天的罚款（违约金）。若乙方不能完成周计划的 90%（含），将给予 1000~2000 元的阶段性违约处罚，若没有拖延总工期，则撤销阶段性处罚，若总工期拖延，则一并处罚。

6、乙方须在甲方要求时间内提供材料样板给甲方确认；甲方设计师须在收到乙方材料样板后 5 日内完成样板确认。验收标准以展示区车库为准。

7、本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

三、合同价款、结算说明：

1、本合同为：总价包干合同；合同税前价格：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伍万零陆佰叁拾贰元柒角贰分（¥2,950,632.72 元），税率：9 %，合计税后价格：人民币（大写）叁佰贰拾壹万陆仟壹佰捌拾玖元陆角柒分（¥3,216,189.67 元）；包干价包含且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损耗费、辅材费、制作加工费、运输费、装卸费、场内二次转运费、采购保管费、样板费、相关试验及检测费、送检费、施工水电费、系统调试费、报建费、验收费（含政府部门手续费）、地下室停车收费许可证办理费、技术资料费、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781MA56HKH665
地址: 台山市台城舜德路 113 号康盛商贸中心九区之一号商铺
电话: _____
开户行: _____
账号: _____

(3) 在合同履行期间, 如遇国家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化, 本合同含税价相应调整为“本合同约定方式计算出的不含税价格+乙方所提供的增值税发票所载明的增值税金额”。

本合同付款需开具增值税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

增值税专用发票 (13%/ 9%/ 6%/ 3%)

乙方确认若向甲方在本合同项下提供多种应税服务, 则按照所提供的应税服务对应的
不同税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如果不能进行区分, 则向甲方按从高税率开具增值税专
用发票。

3、合同结算完成, 乙方须提供 100% 结算款发票, 因扣款等导致的实收的结算款与协议书
的结算款不符而产生的发票金额差异, 双方视为在综合单价及合同总价中考虑, 不作任何
补偿。

六、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 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 本合同文件
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
- 2) 本合同的协议书;
- 3) 本合同的专用条款;
- 4) 本合同的附件;
- 5) 本合同的通用条款;
- 6)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 7) 图纸或材料样板;
- 8) 本合同的合同计价清单;
- 9)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书;
- 10)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八、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 甲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
分的沟通和说明, 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 并对其无异议。

九、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
组成部分, 同样有效)。

十、本合同一式肆份, 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未尽事宜甲乙
双方应本着合作诚信原则, 友好协商解决。

甲方: (公章) 合同专用章
地址: 440781302A586
法定代表人:
日期: 2023 年 03 月 22 日
电话:
传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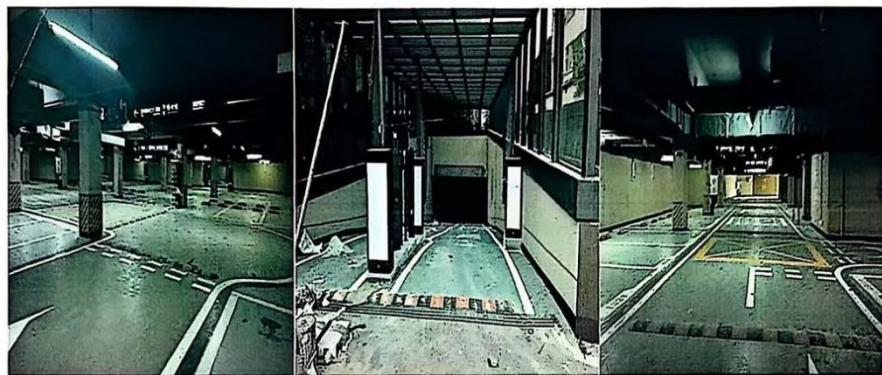
乙方: (公章) 深圳市龙田化工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尚景社区珠江广
场酒店区域(不含 A4 座产权式酒店塔楼部分)
D 座 1301-4
法定代表人: 聂朝阳
日期: 2023 年 03 月 22 日
电话: 0755-23021978

附件 9:

项目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富居悦公馆大区车库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安装工程

施工单位验收图片、验收结果等说明:



我司已完成《富居悦公馆大区车库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安装工程合同》约定的所有合同内容。

建设单位经办工程师意见:

已完成.

监理单位经办工程师意见:

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	施工单位: 郑州新田化工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0日	监理单位: 郑州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0日	建设单位:  2024年1月10日 许12 2024.1.18
-------	---	---	---

备注: 1、须注明拍摄日期; 2、需项目总签名确认;

1/1

(5) 小梅沙观海广场一期停车场地坪及交通设施、标线标识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工程名称：小梅沙观海广场一期停车场地坪及交通设施、标线标识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中标价：人民币 3182098.70 元（大写：人民币叁佰壹拾捌万贰仟零玖拾捌元柒角）

中标工期：60 个日历天

项目经理：王荣乐

本工程于 2024 年 3 月 4 日 开展公开招标工作，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技术要求及合同文本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人（盖章）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 年 4 月 1 日

合同编号: XMSTZ-工程类-152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小梅沙观海广场一期停车场地坪及交通设施、标线

标识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

发包人: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2024年4月

小梅沙观海广场一期停车场地坪及交通设施、标线标识 工程合同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
法规规定，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 工程项目

1. 工程名称：小梅沙观海广场一期停车场地坪及交通设施、标线标识工程

2. 工程地址：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片区

3. 工程内容：小梅沙观海广场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海滨休闲旅游区，建筑类型包含住宅、办公、商业，地上裙房为商业，地下为停车、设备房、商业等。小梅沙观海广场一期地下车库共三层，面积约 26700 m²。停车位共计 638 个，其中标准车位 618 个，微型车位 17 个，货车车位 3 个。

具体工程内容包括：深圳宝驾停车场创新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设计的《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观海广场东公共区域交通划线工程》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招标文件和招标过程中的答疑、澄清等文件中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为完成上述内容而有必要采取的隐含的所有施工及安全等各方面措施。

具体承包范围详见招标图纸及招标清单，包括发包人确认的图纸、工程规范及其他合同文件要求承包人履行的任务和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 1) 停车场地坪工程、交通设施工程、标识标线工程、管道桥架喷涂工程。
- 2) 施工场地内施工所需临时用水、临时用电、通讯的接驳地点由承包人自行与总承包单位协商沟通。为确保工程施工和验收所需的临时设施（包括工人的住宿、施工用的水、电及现场办公室等）及其它所需工作均包含在招标范围内，发包人不提供办公及生活场所。
- 3) 承包人应在施工中严格遵守“样板引路”制度，施工样板通过后方可大面积施工。

4) 承包人需对部分墙面、地面修补及清理, 相关费用均包含在合同价中。

5) 承包人需负责地下室划线图纸的深化设计(必须达到报建等相关工作的要求), 并且负责报建相关工作, 并通过交委等相关部门的验收直至取得深圳市经营性停车场许可证。停车场根据现场实际需要有可能会发生先临时划线以配合相关部门的验收, 时间根据现场需要, 承包人须全力配合, 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报价中。

二 工程造价

1. 本合同暂定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 3182098.70 元(大写: 人民币叁佰壹拾捌万贰仟零玖拾捌元柒角),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 63138.02 元, 暂列金额为 321082.87 元。

1.1 本合同项下有效签约金额适用【9】%的增值税税率。本合同项下有效签约金额不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 2919356.61 元(大写: 人民币贰佰玖拾壹万玖仟叁佰伍拾陆元陆角壹分), 增值税税金为人民币 262742.09 元。

1.2 合同执行期间税费、税率政策若有变化的, 以甲方付款时国家法律法规及深圳市政府相关部门实施的税费、税率政策为计算标准, 保持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变, 调整合同含税总价。乙方应根据甲方付款时国家法律法规及深圳市政府相关部门实施的税费、税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 承包方式

2.1 本工程合同暂定含税总价款以由甲乙双方依据中标通知书中的中标价(即乙方的投标报价)作为本合同的暂定总价。

2.2 本合同采用分部分项工程固定单价与措施项目费总价包干的合同形式。其中, 乙方投标报价中的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即为构成签约合同价的项目单价,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 构成签约合同价的项目单价一经甲乙双方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任何调整。乙方投标报价中的措施项目费即为构成签约合同价的措施项目费总价, 措施项目费总价包干,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任何调整, 结算时不再计取其余任何措施项目费用。

2.3 本工程的水电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签字盖章页)

甲方: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乙方: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合同签订日期: 2024年4月3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E1-913□□□

工程名称	小梅沙观海广场一期停车场地坪及交通设施、标线标识工程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2层 /
施工单位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聂朝阳	开工日期	2024年4月10日
项目负责人	王荣乐		项目技术负责人		竣工日期	2024年7月2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1 分部, 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5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0 项, 符合要求 0 项, 共抽查 0 项, 符合要求 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3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20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7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 本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GD-E1-913 *

三、拟派项目经理资历及同类工程业绩

1、拟派项目经理业绩情况一览表

姓名	王荣乐	年龄	60岁									
工作年限	35年	学历	硕士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职称	二级建造师									
12个月社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5年已完工类似项目业绩（上限2项）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价（万元）	项目概况	竣工时间	在该业绩担任岗位	在该业绩任职时间	证明材料所在资信标文件页码					
1	小梅沙觐海广场一期停车场地坪及交通设施、标线标识工程	318.2	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片区 工程内容：停车场地坪工程、交通设施工程、标识标线工程。	2024年7月20日	项目经理	2024年3月4日至2024年7月20日	P79-P84					
2	深物业·御堂上府项目车库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工程	171.18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松白路与长岗二路交汇处西北侧 工程内容：车库地坪漆施工、地坪踢脚线施工，墙柱面墙裙涂料施工，车道、指示标线等交通标线施工，交通标牌、减速带、反光镜、车轮定位器、橡胶护墙角等交通设施施工。	2024年11月13日	项目经理	2024年10月12日至2024年11月13日	P85-P91					

3	湛江卷烟厂制丝车间、动力中心工房环氧地坪维修项目	267.15	工程地点： 广东省湛江市赤坎区康乐路7号 工程内容： 环氧地坪维修项目	2024年10月	项目经理	2024年10月至12月	P92-P96
---	--------------------------	--------	--	----------	------	--------------	---------

证明材料：

- 1、项目经理资历：提供毕业证书、职称证书、项目经理在投标人单位从事的职务及年限、在投标人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从招标公告截止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连续12个月，社保证明文件须清晰体现验真码及查询网址，若无法查询，招标人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定）等相关证明材料的原件扫描件。
- 2、同类工程业绩：提供拟派项目经理近五年内（2020年10月1日至今，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以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职位承接的已完成的自认为最具代表性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3项，提交业绩超过3项的，按投标资料先后顺序取前3项计取）。注：（1）提供项目经理资历相关证明文件；（2）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关键页须体现项目名称、工作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双方盖章等关键信息）、竣工验收报告（签字盖章页等关键信息），合同关键页或竣工验收报告须体现拟派项目经理在该业绩中的姓名及职位，如上述证明材料不能体现项目经理姓名和职务的，则还须提供业主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3）项目名称有发生变更的需提供相关主管单位或建设单位加盖公章的佐证材料，原件备查；（4）1份合同仅计取1个业绩，若一份中标通知书签订多个合同，按所提供合同数量计取；（5）若提供的业绩为联合体方式承接的，合同中需清晰反映本项目投标人在该联合体业绩中所承担的同类工程部分的金额。如上述材料不能体现所承担的同类工程部分的金额，则还需提供加盖业主公章的证明文件，原件备查；（6）若提供的业绩为总承包（含施工总承包）业绩，合同中需清晰反映本项目投标人在该业绩中所承担的同类工程部分的金额，原件备查。如上述材料不能体现所承担的同类工程部分的金额，则还需提供加盖业主公章的证明文件，原件备查；（7）以上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认可；（8）以上证明文件原件备查，且须完整清晰，否则由此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项目经理建造师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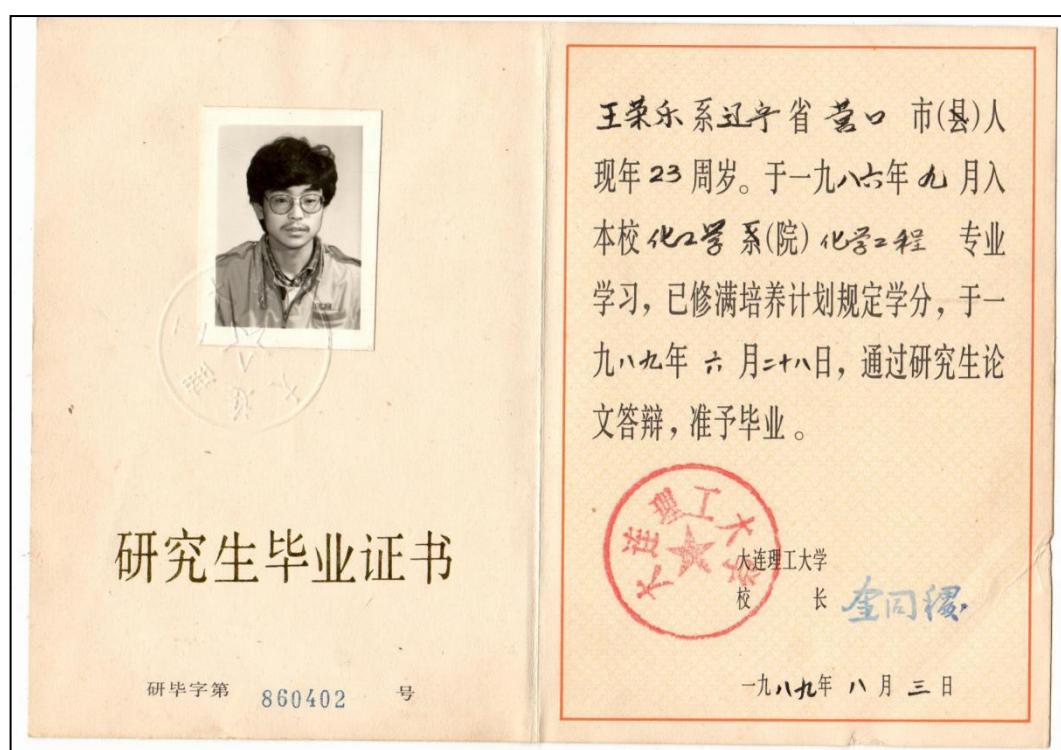
3、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 B 证



4、项目经理身份证件



5、项目经理学历证



6、项目经理 12 个月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荣乐			社保电脑号：6121591			身份证号码：2105021965111318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1674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4	12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1	61674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2	61674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3	61674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4	61674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5	61674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6	61674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7	61674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8	61674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9	61674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10	61674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11	61674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合计			10078.03	4784.88		4350.65	1740.26		435.13	156.33	312.0	78.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3f8faa599f2）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1674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7、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

(1) 小梅沙观海广场一期停车场地坪及交通设施、标线标识工程

中标通知书

工程名称：小梅沙观海广场一期停车场地坪及交通设施、标线标识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中标价：人民币 3182098.70 元（大写：人民币叁佰壹拾捌万贰仟零玖拾捌元柒角）

中标工期：60 个日历天

项目经理：王荣乐

本工程于 2024年3月4日 开展公开招标工作，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技术要求及合同文本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人（盖章）：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王荣乐
日期：2024年3月1日

合同编号: XMSTZ-工程类-152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小梅沙观海广场一期停车场地坪及交通设施、标线

标识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

发包人: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2024年4月

小梅沙观海广场一期停车场地坪及交通设施、标线标识 工程合同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
法规规定，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 工程项目

1. 工程名称：小梅沙观海广场一期停车场地坪及交通设施、标线标识工程

2. 工程地址：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片区

3. 工程内容：小梅沙观海广场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海滨休闲旅游区，建筑类型包含住宅、办公、商业，地上裙房为商业，地下为停车、设备房、商业等。小梅沙观海广场一期地下车库共三层，面积约 26700 m²。停车位共计 638 个，其中标准车位 618 个，微型车位 17 个，货车车位 3 个。

具体工程内容包括：深圳宝驾停车场创新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设计的《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观海广场东公共区域交通划线工程》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招标文件和招标过程中的答疑、澄清等文件中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为完成上述内容而有必要采取的隐含的所有施工及安全等各方面措施。

具体承包范围详见招标图纸及招标清单，包括发包人确认的图纸、工程规范及其他合同文件要求承包人履行的任务和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 1) 停车场地坪工程、交通设施工程、标识标线工程、管道桥架喷涂工程。
- 2) 施工场地内施工所需临时用水、临时用电、通讯的接驳地点由承包人自行与总承包单位协商沟通。为确保工程施工和验收所需的临时设施（包括工人的住宿、施工用的水、电及现场办公室等）及其它所需工作均包含在招标范围内，发包人不提供办公及生活场所。
- 3) 承包人应在施工中严格遵守“样板引路”制度，施工样板通过后方可大面积施工。

4) 承包人需对部分墙面、地面修补及清理, 相关费用均包含在合同价中。

5) 承包人需负责地下室划线图纸的深化设计(必须达到报建等相关工作的要求), 并且负责报建相关工作, 并通过交委等相关部门的验收直至取得深圳市经营性停车场许可证。停车场根据现场实际需要有可能会发生先临时划线以配合相关部门的验收, 时间根据现场需要, 承包人须全力配合, 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报价中。

二 工程造价

1. 本合同暂定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 3182098.70 元(大写: 人民币叁佰壹拾捌万贰仟零玖拾捌元柒角),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 63138.02 元, 暂列金额为 321082.87 元。

1.1 本合同项下有效签约金额适用【9】%的增值税税率。本合同项下有效签约金额不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 2919356.61 元(大写: 人民币贰佰玖拾壹万玖仟叁佰伍拾陆元陆角壹分), 增值税税金为人民币 262742.09 元。

1.2 合同执行期间税费、税率政策若有变化的, 以甲方付款时国家法律法规及深圳市政府相关部门实施的税费、税率政策为计算标准, 保持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变, 调整合同含税总价。乙方应根据甲方付款时国家法律法规及深圳市政府相关部门实施的税费、税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 承包方式

2.1 本工程合同暂定含税总价款以由甲乙双方依据中标通知书中的中标价(即乙方的投标报价)作为本合同的暂定总价。

2.2 本合同采用分部分项工程固定单价与措施项目费总价包干的合同形式。其中, 乙方投标报价中的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即为构成签约合同价的项目单价,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 构成签约合同价的项目单价一经甲乙双方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任何调整。乙方投标报价中的措施项目费即为构成签约合同价的措施项目费总价, 措施项目费总价包干,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任何调整, 结算时不再计取其余任何措施项目费用。

2.3 本工程的水电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签字盖章页)

甲方: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乙方: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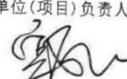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合同签订日期: 2024年4月3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E1-913□□□

工程名称	小梅沙观海广场一期停车场地坪及交通设施、标线标识工程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2层 /
施工单位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聂朝阳	开工日期	2024年4月10日
项目负责人	王荣乐		项目技术负责人		竣工日期	2024年7月2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1 分部, 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5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0 项, 符合要求 0 项, 共抽查 0 项, 符合要求 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3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20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7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王荣乐 2024年7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20日	

注: 本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GD-E1-913 *

(2) 深物业·御堂上府项目车库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工程

(2024)深物业合审第50号

合同编号: GMWH-YTSF (施工) 031

深物业·御堂上府项目车库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深物业·御堂上府项目车库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松白路与长岗二路交汇处西北侧

发包人(甲方): 深圳市光明物合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年4月25日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光明物合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为明确服务内容及双方责任，本着互利协作、紧密配合、分工负责的原则，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内容和承包范围

（一）工程名称：深物业·御棠上府项目车库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工程

（二）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松白路与长岗二路交汇处西北侧

（三）工程概括：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松白路与长岗二路交汇处西北侧，占地面积为 14901.8 m²，总建筑面积约 125430 m²，其中计容面积约 81960 m²，包括 1 栋 A、B 座 46 层两座塔楼、C 座 50 层一座塔楼超高层住宅（含裙楼），另含 1 栋幼儿园。项目一层设有架空机动车库和架空非机动车库，架空车库面积约 2811 m²。地下室共 3 层地下室，功能为车库、人防区及设备用房，面积合计约为 34215 m²（扣除设备用房的地下室投影建筑面积）。项目塔楼屋面所有电梯机房、C 座塔楼屋面人防报警间、地下室弱电机房及电信间等地面饰面为地坪漆构造做法。架空机动车库大部分区域为营销临时停车场（面积约 1800 m²），已施工临时地坪漆和相关交通标识/设施，墙柱施工有展示艺术漆面及广告 KT 板包裹。（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四）承包范围：

御棠上府项目裙楼架空车库（含非机动车库）、地下室车库、塔楼屋面电梯机房、C 座塔楼屋面人防报警间、地下室弱电机房及电信间等区域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工程施工，主要范围包括上述区域的地坪漆施工、地坪踢脚线施工、墙柱面墙裙涂料施工，车道、指示标线等交通标线施工、交通标牌、减速带、反光镜、车轮定位器、橡胶护墙角等交通设施施工（详见地坪漆施工图纸）。完成并提供竣工图纸，配合甲方及物管单位申报办理停车场经营许可证，提供办证所需资料，要求主导协调取得停车场经营许可证。另营销临时停车场临时地坪漆须拆除至原混凝土垫层基面，交通设施/标识需要拆除。

（五）乙方应根据甲方的相关要求和施工现场实际情况编制详细的实施方案报送甲方审核。

二、承包方式

本工程的承包方式为：包工包料，合同性质为固定全费用综合单价合同。即乙方承担从签订合同到工程完工、验收合格，直至将工程移交给甲方及维修期间的全部费用和工作等，并按甲方的相关要求和施工现场实际情况包二次深化设计、包施工、包材料设备、包工期、包质量、包运输、包二次搬运、包检测、包安装、包调试、包保修、包安全文明施工、包对原有材料设备及现场的成品保护、包调试维护、包施工用水用电、包出具满足要求的检测报告、包清运施工垃圾、包竣工验收合格投入使用、包竣工资料按时移交等方式。

三、设备材料品牌等要求

（一）乙方负责采购的材料设备，应符合设计、标准、规范、招标文件约定的要求以及投标文件的承诺，材料进场时应提供质量合格证明文件、检验报告等，并根据供料计划和有关标准进行现场质量验证和记录。质量验证包括材料品种、型号、规格、数量、外观检查。乙方材料设备的品牌及其他要求需满足**技术概要**要求。

（二）材料采购前必须提供样板经甲方工程部确认并对样板封样后方可订货。提供样板同时需提供产品的当地准用证、出厂证明/合格证、厂家及检测中心出示的检测报告等资料。同时，大规模采购及施工前需进行工艺样板的施工，经甲方确认后方可大规模采购及施工，若乙方的工艺样板不满足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利要求更换施工设备、材料品牌和具体参数，涉及所有相关费用（包括因乙方投标报价与甲方确认的品牌不一致引起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甲方保留对本工程使用之主要材料品质确认、变更、审查的权利及保留另行委托专业单位对本工程进行独立检测的权利。若甲方提出，本工程的主要材料进场后必须由乙方送质量检验单位检验、检测，该费用由乙方承担。如甲方对检验报告有疑问，可要求委托专业质检单位对材料进行独立检测，若报告结果合格，检测费用由甲方承担，否则乙方除承担检测费用外，还必须另购合格材料进场施工。

四、合同价款

本工程为固定单价合同，暂定合同价款含增值税金额为：

（大写）人民币 壹佰柒拾壹万壹仟捌佰捌拾肆元贰角壹分；

（小写）人民币 1711884.21 元。

其中：不含增值税金额 1570535.97 元；增值税税率 9%，增值税金额 141348.24

甲方有权不予确认。乙方应做好工程隐蔽记录，隐蔽前应由甲方管理人员认可后方可隐蔽，隐蔽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

（三）变更、现场签证时效，乙方应在发生变更或现场签证时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报甲方，20个工作日内按实际情况办理完成。如办理时间超出20个工作日，甲方有权拒绝办理。

（四）属于施工质量问题的，其返工费由乙方自负。已竣工工程未交付使用之前，乙方负责已完工程的保护工作，保护期间发生损坏，乙方自费予以修复，如由此造成工期延误或甲方损失，工期不顺延，且乙方须承担甲方的一切损失。

（五）乙方应服从甲方现场施工管理、监理公司及总承包单位对施工现场的文明施工要求；乙方应遵守现场所在地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对现场交通、作业噪音、作业现场环境卫生和场外污染等管理规定及甲方、监理单位及总承包单位的现场规章制度。

（六）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原有工程成品及设备管线等不受破坏，如有破坏，责任由乙方承担。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七）乙方按甲方或总承包单位指定的地点安装水、电计量表，按规定缴纳费用。

（八）乙方按施工安全规范的规定采取预防事故的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在整个施工过程中因乙方责任所发生的安全事故，均由乙方承担事故责任，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九）乙方指派 王荣乐 为项目经理，认真做好施工组织、管理、维持现场的清洁、道路畅通、器材的堆放整齐，并及时清除垃圾和不用的临时设施，做好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工作。

1. 项目经理的任命和职责

（1）乙方任命的项目经理，授权其代表乙方履行本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乙方根据合同发出的一切文件（包括致甲方或监理人的通知），均应以书面形式由项目经理签字后发出。

（2）乙方任命的项目经理，应取得符合本工程要求的建造师资格，应在乙方单位注册，应与投标文件所载明的人选一致，并经甲方确认。

（3）若乙方派驻现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未常驻现场，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他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甲方可按照违约条

甲方(公章):

深圳市光明物合置业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上村社区
公明北环路3号非晶上方中心905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联系人:

汤工

联系电话:

0755-83699207

传真:

开户银行账号: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755958347510222

签约日期: 2024.4.25

乙方(公章):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尚景社区珠江广场
酒店区域(不含A4座产权式酒店塔楼部
分)D座1301-4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余志雄

联系人:

余志雄

联系电话:

18676692294

传真:

开户银行账号: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西乡支行
4000023419200638835

签约日期: 2024.4.25

签订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御棠上府项目场地移交单

编号: YTSF-015

深圳市国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收单位):

御棠上府项目 车库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工程 已具备移交条件, 现办理移交: 项目场地内移交后日常安保巡逻、人员进出管理、日常保洁、保养等均由接收方负责。

移交单位单位: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移交人: 余江

2015年1月16日

接收单位意见:

符合移交

接收单位: 深圳市国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收人: 黄小红

2015年1月16日

建设单位意见:

符合同意移交

业主单位: 深圳市光明物合置业有限公司

业主代表: 郭省江

2015年1月16日

深物业·御棠上府项目车库地坪漆及交通设施 工程结算通知单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御棠上府项目已经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完成竣工验收备案，项目停车场经营许可证已取得，项目车库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工程施工具备了结算条件，请贵公司准备完整的结算资料，按《深物业·御棠上府项目车库地坪漆及交通设施工程合同》规定的计价条款、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之前报送结算资料，报送的结算资料内容不得弄虚作假、高估冒算。

如贵公司报送的结算金额超出最终审定结算金额 10%（含 10%，以合同约定为准）时，我公司将按照最终审定结算金额的比例收取罚款，如情节严重，将取消今后参与我公司工程的投标资格特此通知。

附：施工单位结算资料目录



(3) 湛江卷烟厂制丝车间、动力中心工房环氧地坪维修项目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粤采中字[2024]ZJ47130-01号

致: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我司受广东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湛江卷烟厂委托,于2024年7月29日举行湛江卷烟厂制丝车间、动力中心工房环氧地坪维修项目(项目编号:CLF0124ZJ00QY51)公开招标的评标会议。

现评审工作已圆满结束,经依法组成的评标委员会推荐并经招标人确认,评审结果如下:

招标内容	中标单位名称	增值税税率(%)	不含增值税总价(人民币元)	含增值税总价(人民币元)
湛江卷烟厂制丝车间真空回潮工段配套公用工程改造项目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9	2450919.20	2671501.93

请贵单位在接到此通知书后,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同时,贵单位须及时提交一份合同原件或复印件至招标代理机构备案后,在五个工作日内无息全额退还投标保证金。

本通知书可作为同类业绩评价证明资料,但须与合同同时提供方有效。

特此通知!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七日



附: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名称: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湛江市赤坎区体育北路2号御海湾10幢2101-2105号

联系人: 罗先生

电话: 0759-3130991

传真: 0759-3130901

房环氧地坪维修项目的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经平等协商，就相关事宜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一、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湛江卷烟厂制丝车间、动力中心工房环氧地坪维修项目。

1.2 项目地点：广东省湛江市赤坎区康乐路 7 号。

1.3 项目内容：拟对湛江卷烟厂制丝车间一、二层进行翻新维修，铺设 3mm 厚环氧砂浆平涂，面积约 10250 平方米，对动力中心工房空压站进行 6mm/8mm 厚环氧自流平铺设，面积约 1900 平方米，对动力中心工房电缆间进行 6mm/8mm 厚防静电不发火环氧砂浆自流平铺设，面积约 690 平方米，对动力中心工房消防水泵房进行 8mm 厚无机矿物磨石地坪铺设，面积约 530 平方米。

1.4 项目规模：按维修工程内容与工程量清单内容。

1.5 资金来源：自筹。

二、项目承包范围

2.1 承包范围：湛江卷烟厂制丝车间、动力中心工房环氧地坪维修项目施工总承包。

2.2 承包方式：根据甲方提供的施工图、施工图说明、工程量清单、相关资料及说明、现场勘查情况，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和《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的规定，由乙方包材料、包施工、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验收合格进行承包。不允许转包，不允许分包。

三、合同工期

3.1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累计施工 10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四、质量标准

项目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5.1 合同金额不含税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佰肆拾伍万零玖佰壹拾玖元贰角整，小写：2450919.20 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不含税）为：（人民币）大写：柒万叁仟伍佰陆拾贰元壹角捌分，小写：73562.18 元；暂列金额（不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万壹仟零捌拾贰元陆角叁分，小写：111082.63 元。

合同金额含税价暂定为（人民币） 大写：贰佰陆拾柒万壹仟伍佰零壹元玖角叁分，小写：2671501.93 元。

项目单价：详见乙方的投标报价书和回标分析报告。

5.2 本项目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实行总价包干，任何条件下均不作调整。

5.3 合同金额为含税价，是乙方履行本合同所能获得的全部报酬，乙方不得要求增加。（发票类型为税率 9%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5.4 当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导致增值税率发生变化时，合同金额以不含税金额为准，根据政策规定的适用税率调整情况，调整增值税税率、税额、含税价格及合同结算金额。

5.5 税费

5.5.1 乙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在中国境内取得收入，依据中国及工程项目所在地有关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必须纳税的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5.5.2 凡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在中国以外的一切税费，全部由乙方承担。

5.6 本合同的标的金额已包含但不限于工、包料、包质量合格、包安全施工、包文明施工的方式完成本工程项目等乙方履行本合同的一切成本及其他必要的支出。甲方不再支付合同中指明费用内的任何其他费用。如甲方要求乙方提供本合同外的服务，费用另行协商。

5.7 乙方的开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开户名：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乡支行

银行账号：4000023419200638835

5.8 乙方开户信息如有变更，或合同所载开户信息与增值税专用发票所载不一致时，乙方应在合同约定的相应付款期限前5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如因乙方未及时通知甲方，导致甲方付款至原账号或逾期付款，甲方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六、项目经理

乙方项目经理：王荣乐 粤 2442006201903327

七、甲乙方承诺

7.1 乙方向甲方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维修质量保修责任，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及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积极履行本合同所约定

湛江卷烟厂制丝车间、动力中心工房环氧地坪维修项目施工合同

(本页无正文, 为《湛江卷烟厂制丝车间、动力中心工房环氧地坪维修项目施工合同》签署页)

建设单位(甲方): 广东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湛江卷烟厂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 2024年8月27日

章锐

施工单位(乙方):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 2024年8月27日

肖印建

四、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项目管理团队一览表

序号	拟任项目岗位职务	姓名	技术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类别	学历	证明材料所在资信标文件页码
1	项目经理	王荣乐	无	二级建造师	硕士	P98-P101
2	技术负责人	聂朝阳	无	技术管理员	本科	P102-P105
3	质量负责人	赖桂怀	无	质量员	专科	P106-P107
4	安全负责人	肖建军	无	安全员	本科	P108-P110
5	相关专业工程师	全志翔	无	二级建造师	本科	P111-P114
6	造价工程师	刘嘉荷	无	造价员	/	P115-P116
7	质量员	何凌	无	质量员	专科	P117-P118
8	安全员	张尚云	无	安全员	/	P119-P120
9	资料员	李珊	无	资料员	本科	P121-P122
10	劳务管理员	占涛	无	劳务员	/	P123-P124
11	材料员	李浩	无	材料员	/	P125-P126
12	施工员	刘小红	无	施工员	本科	P127-P128
13						
14						
15						
16						

注：本项目项目管理团队一览表配置最低数量及资质须满足合同条款专用条款

5.2.2 中的要求。

1、项目经理——王荣乐

使用有效期：2025年10月
18日-2026年02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王荣乐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65-11-13

注册编号：粤2442006201903327

聘用企业：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3-02-06至2026-02-05）

个人签名：王荣乐

签名日期：2025.10.18

签发日期：2023年02月05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 0007614

姓 名: 王荣乐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65年11月13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09月30日

有 效 期: 2025年07月31日 至 2028年09月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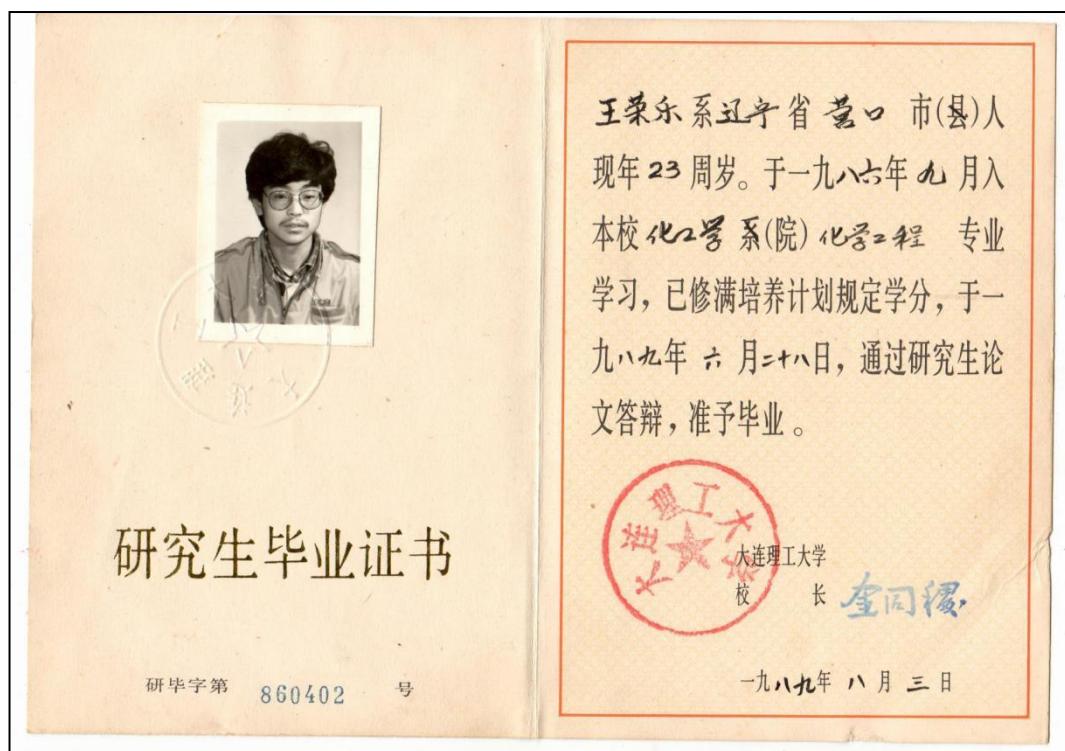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7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王荣乐			社保电脑号: 6121591			身份证号码: 21050219651113183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1674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4	12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1	61674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2	61674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3	61674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4	61674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5	61674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6	61674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7	61674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8	61674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9	61674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10	61674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11	61674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合计			10078.03	4784.88			4350.65	1740.26			435.13		150.0	312.0	78.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3f8faa599f2)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1674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2、技术负责人——聂朝阳



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A(2017) 0000241

姓 名: 聂朝阳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8年10月18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职 务: 其他

初次领证日期: 2017年01月16日

有 效 期: 2023年01月10日 至 2026年01月15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17年01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393120

学生 聂朝阳 性别 男

1978 年 10 月 日生, 于 1997 年

9 月至 2001 年 6 月在本校

应用化学系 应用化学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二〇〇一年六月二十六日

学校编号: 1055812001052107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聂朝阳

社保电脑号: 614768199

身份证号码: 44010519781018011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1674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1674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1674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1674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1674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1674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1674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8896.32	4448.16			4039.8	1615.92			404.04	119.08	239.36	59.8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3f17d6cdec8)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 “1” 为生育保险, “2” 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 “1” 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 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 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 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 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 “缴费明细” 表中带 “*” 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 “0” 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1674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3、质量负责人——赖桂怀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赖桂怀

社保电脑号: 647341626

身份证号码: 44528119940225561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1674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1	61674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1674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1674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1674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1674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1674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1674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1674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1674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1674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1674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1674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452.34	4448.16			4039.8	1615.92			404.04		119.68	239.36		59.8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3f17d6939b1)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1674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4、安全负责人——肖建军

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A (2017) 0000236

姓 名: 肖建军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1年09月19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职 务: 法定代表人

初次领证日期: 2017年01月16日

有 效 期: 2025年11月27日 至 2029年01月15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11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肖建军

社保电脑号: 600588230

身份证号码: 43230219710919735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1674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1674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1674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1674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1674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1674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1674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1674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1674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1674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1674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1674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1674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452.34	4448.16			4039.8	1615.92			404.04		119.84	239.36	59.8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3f17d6b4df6)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1674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5、相关专业工程师——全志翔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 (2025) 0061328

姓 名: 全志翔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3年11月13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5年10月30日

有 效 期: 2025年10月30日 至 2028年10月29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10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更新日期: 2025年09月04日

姓名	全志翔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3年11月13日
民族	汉族
学校名称	齐鲁工业大学
层次	本科
专业	轻化工程
学制	4年
学历类别	普通高等教育
学习形式	普通全日制
分院	
系所	
入学日期	2013年09月01日
学籍状态	不在籍 (毕业)
离校日期	2017年06月26日

在线验证码 **AD1TNCAA5KTQ1WUN**

①验证报告在线查验网址: <https://www.chsi.com.cn/xlcx/bgcx.jsp>
②使用学信网App扫描二维码验证

注意事项:

1. 《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是教育部学籍电子注册备案的查询结果。
2. 报告内容如有修改, 请以最新在线验证的内容为准。
3. 未经学籍信息权属人同意, 不得将报告用于违背权属人意愿之用途。
4. 报告在线验证有效期由报告权属人设置 (1~6个月), 其在报告验证到期前可再次延长验证有效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全志翔

社保电脑号: 817843800

身份证号码: 43042219931113243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1674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3820.0	1910.0			505.0	168.35		168.35						30.4	100.8	2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3f8faa5801j)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1674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6、造价工程师——刘嘉荷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刘嘉荷			社保电脑号: 645091613			身份证号码: 44522219970713274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1674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8896.32	4448.16		1212.0	404.04		404.04				119.68	239.36		59.8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询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3f17d677828)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 |
|----------------|---------------------|
| 单位编号
616745 | 单位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
|----------------|---------------------|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3年12月1日
证明专用章

7、质量员——何凌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何凌

社保电脑号: 647295151

身份证号码: 36220319970123551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1674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个人交	
2025	01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8896.32	4448.16			1212.0	404.04			404.04		119.68	239.36		59.8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3f17d68e1ep)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1674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8、安全员——张尚云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8)0029943

姓 名: 张尚云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4年09月20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8年11月30日

有 效 期: 2024年11月22日 至 2027年11月29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1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张尚云

社保电脑号: 811461679

身份证号码: 43042619840920257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1674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8896.32	4448.16			1212.0	404.04			404.04		119.68	239.36		59.8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3f17d6adc86)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1674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5年12月11日
证明专用章

9、资料员——李珊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李珊			社保电脑号: 621316577			身份证号码: 42098219860120562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1674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1674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1674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1674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1674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1674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1674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8896.32	4448.16			4039.8	1615.92			404.04		119.68	239.36	59.8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3f17d67c6c4)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1674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10、劳务管理员——占涛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占涛

社保电脑号: 634397414

身份证号码: 42118119891010919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1674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8896.32	4448.16			1212.0	404.04			404.04		119.68	239.36		59.8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3f17d664efa)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1674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11、材料员——李浩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李浩

社保电脑号: 617797262

身份证号码: 44082319890721241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1674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1674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1674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8896.32	4448.16			1212.0		404.04		404.04		119.68	239.36		59.8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3f17d651f05)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1674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12、施工员——刘小红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刘小红

社保电脑号: 613426704

身份证号码: 43082119850820482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1674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1674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1674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1674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1674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1674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1674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1674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1674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1674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1674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1674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1674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询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3f17d64570s)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1674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五、承诺函

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标段名称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B303-0063 地块车库地坪漆、交通设施、停车 区域标识工程
建设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投标单位	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香蜜湖
不转包挂 靠的承诺	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 政府令（第 104 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 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 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 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工程不得转包、挂靠、违法分包。若我司存在上述违法 行为，招标人可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解除合同。
投标单位 盖章	单位（公章）：深圳市彩田化工有限公司 时间：2025 年 12 月 16 日 
投标单位 董事长//法 定代表人 签章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 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董事长： 时间：2025 年 12 月 16 日 法定代表人： 有建军 时间：2025 年 12 月 16 日

注：

- (1) 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如董事长和法
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情况以及暂无董事长则只需法定代表人签署(原件扫描件放置
在资信标中)；
- (2) 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
记备案。